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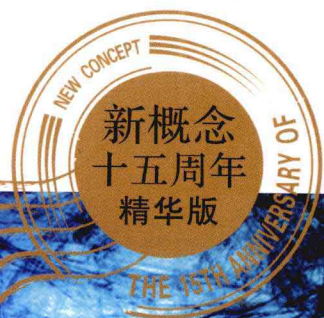


省登宇 主编

新概念作文十五年

精华作者范本

B卷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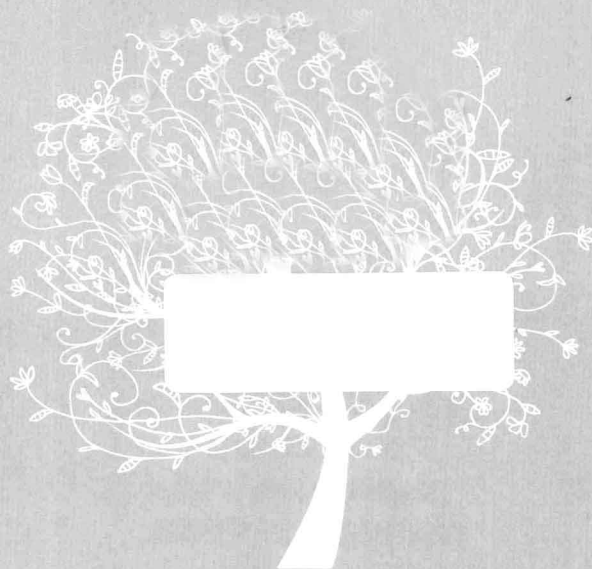
The 15th
anniversary of
NEW
Concept

新概念作文十五年

精华作者范本

B 卷

省登宇 主编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飞扬：新概念作文十五年精华作者范本B卷/省登宇主编.——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13.7

ISBN 978-7-5125-054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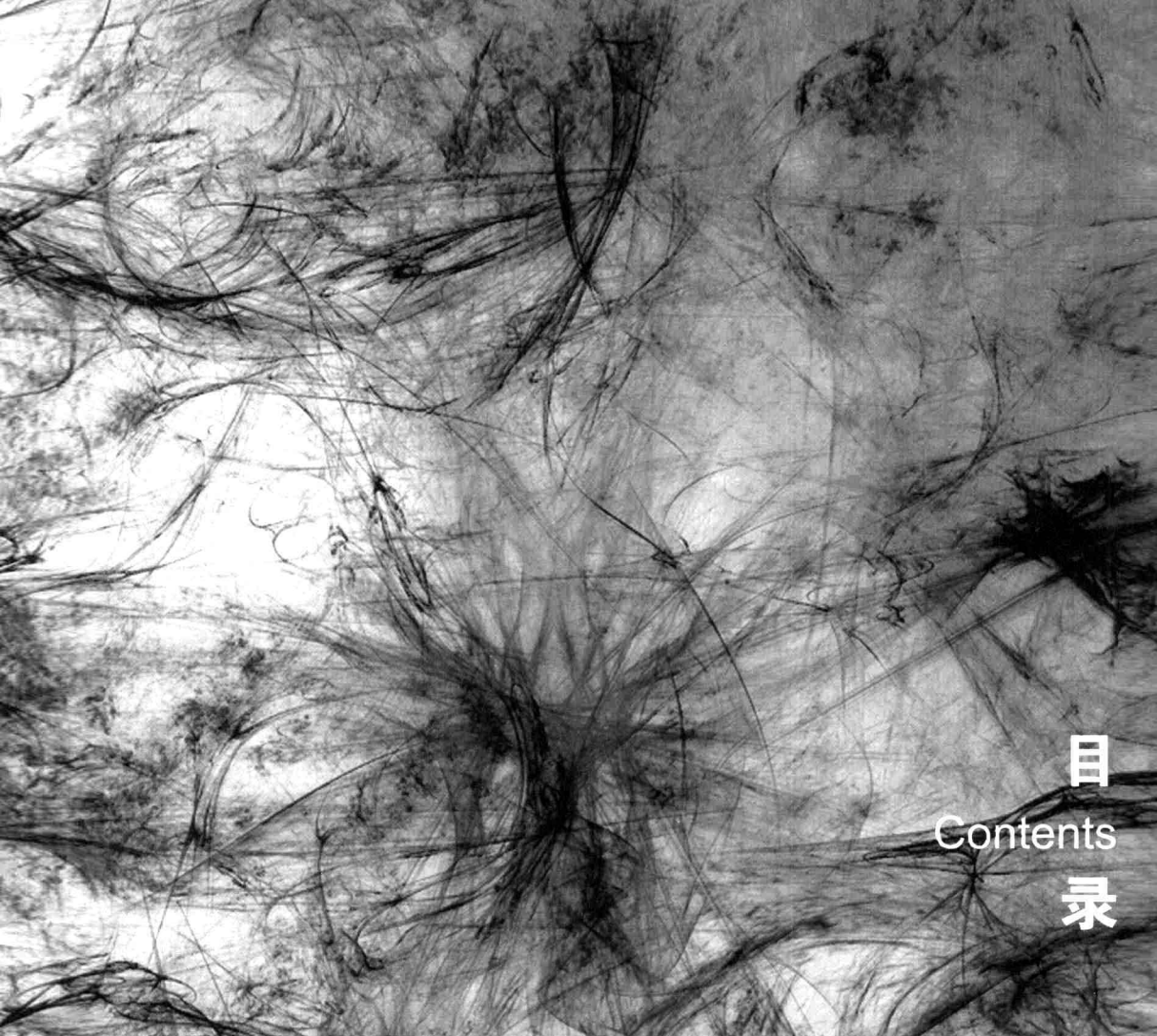
I. ①飞… II. ①省… III.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163564号

飞扬：新概念作文十五年精华作者范本B卷

主 编 省登宇
责任编辑 李 璞
统筹监制 葛宏峰 李 莉
策划编辑 李 莉
特约编辑 张 艳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国文润华文化传媒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华晨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6开
17印张 260千字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25-0546-9
定 价 25.00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9号 邮编：100013
总编室：(010) 64271551 传真：(010) 64271578
销售热线：(010) 64271187
传真：(010) 64271187-800
E-mail: 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目 Contents 录

第一章

当心情透明的时候

落落无尘 /002

我知道你很难过 /014

告别蓝调 /021

当心情透明的时候 /033

第二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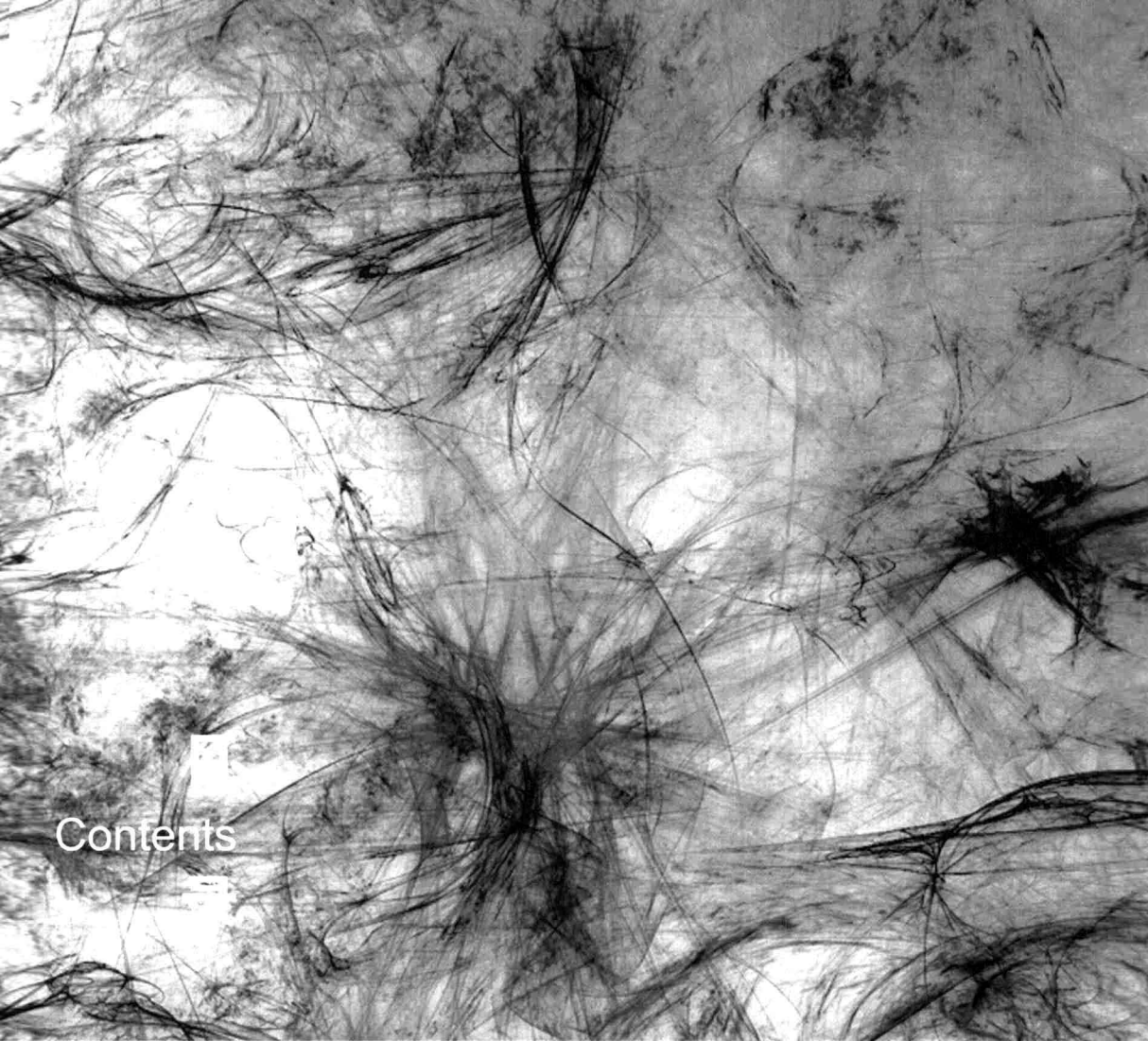
盛夏的寂寞阳光

盛夏的寂寞阳光 /044

我的笔名叫奚白白 /058

战局 /063

随风而逝的那个夏天 /076



Contents

第三章

爱在水之湄

我们和猫一起流浪吧 / 086

迁徙 / 094

一个人，在终南山喝茶 / 106

爱在水之湄 / 112

第四章

旧时星光已不在

旧时星光已不在 / 126

陌路 / 143

描红 / 150

我悲伤地说我有病 / 164

目
Contents
录

第五章

时光再不至此地

我的秀秀姐 / 178

除了死亡 / 182

时光再不至此地 / 194

落虹 / 204

第六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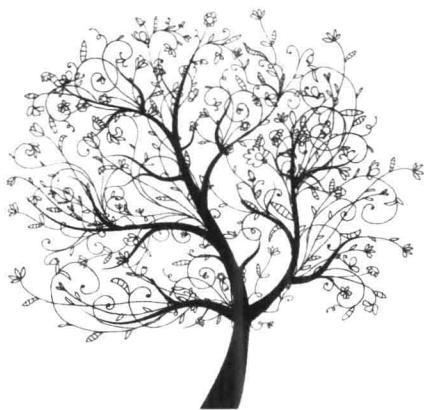
丫头晚安

思凡 / 220

像 / 225

丫头晚安 / 242

尚德 / 253



第◆章
当心情透明的时候

落落无尘

文/马中才

我知道你很难过

文/杨雨辰

告别蓝调

文/林静宜

当心情透明的时候

文/林静宜

落落无尘

文/马中才

心若无尘，一花一世界，一鸟一天堂。

——题记

一、萧萧

我怎么也想不起她的样子了，怎么也想不起了。

当初我在评论我文章的人堆里找到了她。我在学校“雨无声”BBS上毫无意识地散发着忧郁的文字，放纵思维，凄美伤痛的词句在我的文字里弥漫，很多无聊的网络骚客仿佛带着同情骚乱地回应着。

我看见她了，一个卡通头像，绑两个大辫子，整个一大头。迷茫忧伤的大眼睛，泪光落落。单薄无助的模样，极易受伤。左边眉毛上的刘海绑了一点碎碎的布片，较之装饰之物，倒让我觉得是给小孩子擦口水用的。

“距离，遥远，断，断，念，念……我也是17岁，不再是小孩也不会衰老。喜欢一些诸如此类的东西。”她在我文章的评论里说。

她叫落落无尘。签名档里写着：心若无尘，一花一世界，一鸟一天堂。

我的胸口震了一下。是的。应该是了。应该是村上春树说的那种100%的女孩



了。不是很漂亮，但是让人很有感觉的那种吧？我想。

我给她留言：你愿意做我长篇小说的第一个读者吗？

那个，请问你为什么要我读啊？她很快回复了。

总觉得你是一个100%的女子。村上春树说的那一种。

好吧。姑且尊重你的感觉。你什么时候拿书给我呢？

什么时候都可以。

今天下午1点30分在东五饭堂前面的大榕树下等我吧。

两个女孩子朝榕树下走来。

嗯，那个，你是马骚骚吧？其中一个说。

“不，我是马萧萧。”我说。

她不好意思地笑笑：“哦，马骚骚是吧。嗯，那个，我是落落无尘。”

我憋住笑，从书包里拿出那本写了两年终于写完了的15万字的校园小说递给她。她双手接过，翻一翻，“哦……”然后呆一呆。这是她唯一的反应。

我说，才15万字。

她又笑了一笑，睁着一对大眼睛说：“哦，才——15万字。”

我摆摆手看着她们远去……

完了，我突然想不起这个女孩长什么样子了，还100%的女孩呢。只记得整个一大头了，和她论坛里的那个卡通头十分相似，还有眨巴眨巴的大眼睛和“嗯……哦……那个”这些声音。只是没有绑上口水布之类的东西。

高度近视的我在寒假里不知怎么把隐形眼镜插了一个洞，框架眼镜此时也不翼而飞。开学以来我一直坐在电脑前写那个所谓的长篇小说，没上课，没戴眼镜，视力又下降了。所以看不清她的样子，自然也记不清了。

两天后，她打来电话说，今日把书看完了，你去榕树下等我吧。

这次她一个人来了。

马骚骚——她说。

不，我是马萧萧。我又纠正。

她还是带着那种羞赧的笑，哦，马——骚——骚——

我当时那个晕呀！

我翻了翻她还给我的书，星星点点的她用红色圆珠笔批改了好多地方。

我说，改了很多的呢。

她低着一个大头，说，不多，不多，才两三百处而已。

才——两三百处……我当时那个羞啊！

她笑了笑，接着说，不知道现在“的”和“地”是不是通用了呢？我帮你把动词前的“的”全部改成“地”了。估计那有一百来处。

我松了口气，摆摆手，不清楚呢，不过好多杂志上都通用了。

嗯，那我回去了。

请你吃个饭吧。

不用了。乐意帮你的。

我过意不去呢。浪费了你两天时间。

没有啊，很荣幸做你长篇小说的第一个读者。你的书出版了一定要送我一本哦。说着她转身走了。

她的细心超乎我的想象。不要说错别字和语病了，连一个错误的标点符号都没能逃出她的眼睛。后面还洋洋洒洒地写了七大点建议。最后来了句“革命尚未成功，萧萧仍需努力”。

一个很细腻的女子。我想。

纠正完小说的错误，我深深地吸了口气，终于卸下了某种沉重的负担，全身轻快地解脱了。我喜滋滋地把小说发到一个出版社，接着喜滋滋地打电话给落落无尘。

她的普通话其实很标准。像电台小姐的声音，很柔软，带有黏性，轻声细语地从手机里蔓延到我的全身，轻而易举地撩拨起我的情绪，泛起一阵一阵暖和的潮水。郁闷的是她始终读不准我的名字，老是把马萧萧读成马骚骚来着。

她，一个17岁的女孩，读了好多书。她说高中时躲在课桌里读的小说被老师抓起来就丢到窗外再也找不回来了。现在好了，可以把教室当作图书馆狂啃狂啃没有人管了呢。

她叫我猜她家是干什么的。我说是书香门第吧。她笑得有些夸张，哈哈，书太



香了，太多了呢。

当我知道她家开个印刷厂并且她一有空就帮爸爸搞校对工作时，当时那个晕啊……把手机都给丢了。

她说，你真会找人呢。居然找到一个印刷厂的女子帮你校正小说。怎么一看就看上我了呢？还什么村上春树的那种100%的女孩呢。我脸上没写着吧……

后来我们谈到了《萌芽》。她说每月初要从东校园走20分钟到西校园报刊亭买一本《萌芽》，然后在路上一边读一边往回走。如果去晚了，《萌芽》卖完了，那就惨了，估计整个月我就要郁闷了。

我说，其他地方还有卖呢。东校园门口的临时报刊摊有，东校园菜市牛奶店旁边的书摊有，西校园正门口的书亭有，西校园超市边的“青苹果”书屋有，万一这些地方都卖完了，图书馆一楼中文期刊室的第十二号书架上肯定有呢，并且每期有4本。

“哦……”这是她唯一的答复。估计刚到这所大学读书的她傻了眼了。

平静的好几天过去了。我坐在东五食堂一个不起眼的角落吃很辣很辣的螺蛳粉。那天食堂有点反常，菜都摆好了，饭还没熟。

倏的一下，一个家伙猝不及防地坐到我对面的位子上，动作如此粗鲁，我估计是个男的，没理会，仍然埋头吃粉。

“那个，你知道我是谁吗？”一个女孩子轻声细语。

我嘴里吊着沾满辣椒油的红色的粉丝抬起头，眼睛瞪得老大老大——还是没戴眼镜。整个一大头在我面前盯着我笑呢，脸红得像我碗里的螺蛳粉的汤。

落——落——无——尘。我从她的大头和声音断定。

嗯。她笑着点着她的大头，说，马——

得，得，你现在别叫我名字，待会儿我喷血。我估计她又要把马萧萧读成马骚骚了。

她瞪我一卫生眼，说，你果真像你小说里写的一样喜欢吃很辣很辣的螺蛳粉呢。

嗯。我请你。

谢了。我吃不了辣。

那来点别的。韩国杂酱面或东北饺子也没什么不妥吧？

不了。我不喜欢吃粉啊面啊什么的。饭还没熟呢。我走了。你慢吃哦。说着她唰地站起来，风尘仆仆地消失了。

我低头看着那碗鲜红的粉汤，估计我的脸也红得和它差不多了，全然没了胃口，这时才怦然心跳。

大三的日子像风一样地飘着，悠悠荡荡。我开始对东五食堂吃粉的那个位子敏感起来。每次去吃东西总是不自觉地坐那个位子，我有点心神不安，觉得自己像一个等待幽会的恋人一样。真好笑，总是竖起耳朵听着，希望落落无尘倏地又坐在我面前……

走在校园里，是不是可以突然看见落落无尘呢？好离谱的想法，我还没有配眼镜呢。何况即使我看见了也认不出来啊，因为我记不清她的样子了，真的记不清了，怎么也记不清了。

走在我身后的陌生女子突然说话，一种克制不住的欲望竟使我迅速折转身子，还以为是落落无尘那个丫头突然跑过来叫马骚骚了呢。就这样一直跟一个幻想中的影子打交道。恍恍惚惚地过。

知道我的长篇小说没能出版的时候，立即崩溃了。我两年的大学生活啊！所有的课余甚至课堂时间，别人埋头苦读的时候，别人狂背单词的时候，别人追逐嬉闹的时候，别人拍拖游逛的时候……我不断地敲打着键盘，小心翼翼地整理着收集的一个个素材，一遍又一遍地修改着一个个句子。我全力投入的这部小说功亏一篑了，我两年的光景将永远沉没，毫无价值。它只有唯一的一个读者——落落无尘。可是，就在此时此刻，我再也不敢面对她了——她细心地修改的小说，她不断对我微笑的大头，她说“很荣幸做你长篇小说的第一个读者”“你的书出版了一定要送我一本哦”侧耳私语的声音……

我再也没有理她。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敢面对她还是不敢面对现实。于是我更加记不起她的样子了，怎么也记不起了。不想记起了，也不敢记起了。我在遗憾之中似乎也感到了某种解脱，在这个爱情泛滥的大学里，我注定找不到属于自己的女孩。

二、落落

嗯，那个，我是落落无尘。那个没有任何特点的、牛仔裤、运动鞋、棉布T恤，不漂亮，在校园里随便一抓就是一大把的女生。真的，一点引人注目的亮色也没有，以至于马萧萧那个家伙和我见了三次面都不能记起我。

对了，补充一下，我男朋友叫西门霜。高中时我们开始恋爱。后来他考上了北京的大学。而我留在广西。

下面开始说说我们的马萧萧同学。

嗯，马萧萧同学大三，比我大两个年级。他不帅，不高，不胖，不瘦。和我一样，没有任何特点，牛仔裤，运动鞋，棉布T恤，在校园里随便一抓就是一大把的男生。我想别人和他见了三次面也不会记清他的样子。哦，错了，不是三次，我估计三十次也记不清。谁叫他记不清我的样子的？我这样子诅咒他是他活该。

可是，郁闷的是我一次就记清他的那副德行。也不知道为什么。从根本上来讲，我佩服他的毅力。他可以花两年的时间写很长很长的小说，并且小说也写得很不错，我很喜欢。可是最终他的小说还是由于种种原因没能出版。可惜我们家只是开印刷厂不是开出版社的。

马萧萧同学从此就不理我了。电话也不接，上网的留言也没有答复。

我想他肯定是很伤心了。于是我就跟我同学说我好难过。后来这消息不知道为什么传到马萧萧耳中。那天他打了电话来。

他说，落落，你为什么要难过啊？

没什么，只是觉得你的小说没能出版有点可惜。

没事没事。你喜欢就够了。

嗯，你相信我，我真的很喜欢。你试试其他的出版社吧。

嗯，其他没什么事了吧？

我说，嗯，嗯，没事了，没事了。

真的没事了？

真的没事了。

那没事我就挂了哦。

嗯，没事，真的没事。

他挂了电话，我一个劲地发起呆来。

咦，这怎么回事呀这？本来是我担心他的，结果他反过来安慰起我来了……

三、萧萧

我发现朋友这个词真好，有时候可以用来做各种各样的借口原谅自己的行为。比如说吧，做情人之前可以做朋友，做不成情人可以做朋友，恋人分手了可以做朋友，藕断丝连可以做朋友，明明是情敌也可以打着朋友的口号……至于这些人到底做不做朋友怎样做朋友做怎样的朋友我们就不得而知了。我自己到底属于哪一种我就更加不得而知了。估计认识落落无尘已有一个月了吧。一直就这样“朋友着”下去。不止遗憾，估计还有点痛的。否则我就真的麻木了。老实说，假如疼痛可以衍变为一种幸福的话，那就不会有比这更好的事情需要我来做了。

舍友的生日party。我想顺便请落落无尘吃个饭。说过了想请她吃个饭的，不然心里老过不去似的。可是她关机了，也不在宿舍。等我喝得半醉不醉的时候她才联系上我。我假装上厕所离开酒吧。

还要我来吗？落落无尘在电话里说。

你别来了。估计你到这儿我们都走了。明天我自己请你好了。我说。

嗯，也好。你说了那么多次，总不好意思每次都拒绝你了。那个，我可以叫朋友一起去吗？

男朋友啊？我敏感地说。

切！你神经病啊。他在北京呢。

哦……这成了我唯一的答复。

好啦。还是不叫她们了。免得她们说闲话。去新莘坊怎么样？

那边人太多。我们去体会咖啡屋吧。

不用去那么高档的地方吧？

算是欠你的，还了心里好受一点。

嗯，那好吧。明晚等你电话哦。



我挂了电话走回去的时候怎么觉得轻飘飘的，好像打游戏时不灵活的鼠标，走起路来卡卡的。就是说我的脑筋指使我的脚走动的时候，我的脚一下子反应不过来，慢了一个节拍，看起来像慢动作呢。这到底是落落无尘的作用还是酒精的作用估计打死我也不知道。那感觉怎一个爽字了得。舍友们惊讶地说，马萧萧同学你怎么跳着霹雳舞回来了？是不是刚刚进了女厕所了啊，这？

据说我当时只会一个劲地傻笑了……

这一次我决定要记清她的样子了。不管怎么样我一定要把她刻在心里永远不要忘记。如果忘不了一个人，倒不如清清楚楚地记起她，让她没有任何神秘、没有任何朦胧、彻底地展现在我的脑海，也许这样就可以平平淡淡的了。就像一个电影的镜头如果恍恍惚惚的飘荡，你可能会很想它，但是它一旦变成一幅画挂在你的墙上你就再也不会想它了。同理可证我要看清她的模样以至于把她忘个干净。

那天我重新配了一副隐形眼镜。

来了。落落无尘来了。

从某个意义上来说这才是我第一眼看到她。下面让我花一点点的笔墨描写一下她的模样。

虽然我不在意她的长相，估计读者你还是有点好奇心的吧？

大头。不置可否的大头。长发。眉毛纤细纤细的，很长。清澈明亮的眼睛黑白分明，没有任何杂质和内容，略略的茫然。小小的嘴，小小的鼻子，小小的唇，尖尖的下巴，透明的肌肤。还有小小的白皙的手和足。小小的碎花T恤，米色牛仔褲，几根细细的带子缠绕的凉鞋里，一粒一粒的脚趾贝壳一般饱满圆润。整个儿像一精雕细琢的瓷器娃娃。

整个儿就是那么一乖巧的模样。脸红着很害羞，两手贴着裤缝低头走路。淡淡的，真真的，让人一看上去就感觉到宁静的女子。

她选了一张靠边的桌子，小心翼翼地把自己藏在角落里。服务员拿来菜单点好了。

马——骚——骚——她抿了抿嘴，才开始小声地说。

这名字怎么越听越亲切了。我说。

那我要我的同学都这样叫你好。她调皮地说。

那不行，这是你的专利。

哈哈，她低着一个大头笑了。

我说，你怎么看怎么像个娃娃。

17岁多一点儿了呢。还有10个月18岁了。

可是你还没有一点成熟的味道呢。我说，对了，今天我戴了眼镜了。

哦……她突然抬一下头，然后低着一个大头不敢抬了。

我摸了一下自己的脸，觉得很烫，自言自语了一句，我脸又红了，真没出息。

晕菜……我见着你还老脸红呢。她还是没有抬头。

你不同啊，你年纪小没有见过世面应该脸红的。我老油条了怎么可以对小女孩脸红呢？该死。

她的大头差点埋到桌底去了，良久才挤出一句话来：这话说的好像我都没见过人似的了……

四、落落

其实我是一个有点贪心的女子。怎么说呢？女孩子总是有点自私的吧。也许男孩子眼中的朋友和女孩子眼中的朋友是不一样的。说真的，我不想失去马萧萧这个朋友。

那天我们在体会咖啡吃饭的时候本来我在马萧萧面前是肆无忌惮的，可他突然告诉我他戴了眼镜了。我当时想啊，你戴就戴嘛，干吗非得告诉我呢？不过后来知道他把我描写得跟流星花园里的衫菜似的就认为他戴了眼镜还不如不戴呢。我真的那么可爱吗？不会是真的吧？后来想了好久终于明白，估计他当时戴的不是隐形眼镜，而是哈哈镜来着。这种哈哈镜估计可以把恐龙看成美眉。

十一假学校放七天。我就偷偷地去北京看西门霜。想给他一个惊喜。

鬼知道我一上火车就遇见了马萧萧。原来那家伙和一些朋友去北京玩。马萧萧向大家介绍我就是那个所谓的落落无尘的时候，好像他们都很吃惊的样子，说，怎么之前没有说她要和我们一起去的啊？



我连忙解释道，没有，没有，那个……我是去北大看我男朋友的，碰巧在这里遇见你们。

说完大家都看着马萧萧，马萧萧低着头看自己的脚尖。我也是。

在火车上我们胡乱聊了一些话题。天色黑了下来，大家困了各自睡去。马萧萧坐在我旁边，随着火车轮子的转动和时不时的颤抖均匀地打着小声的呼噜。我睡不着。心里兴奋，听着火车呼呼地在夜风中飞行。

火车到北京的时候天刚刚发亮，那时的路灯比天空还亮。

我向马萧萧他们告别。在的士上我打通西门霜的手机。想给他一个惊喜，叫他到学校门口接我。

结果是一个女的接电话，她在那边迷迷糊糊地骂道，你找死啊，这么早打电话，然后电话就挂了。我当时以为自己打错电话了，连忙拿起手机看上面的通话记录。结果拨出的那一档上很耻辱地记着西门霜的名字。

接下来我就想啊，是不是他的手机被这个野蛮的女人劫去了呢？难不成他们昨晚在一块睡觉现在还没有醒来，那女的听到手机响以为是她的，抓过来就一顿狂骂？

我正在郁闷着，西门霜的电话就打过来了。千真万确，这次是他。他在电话那边歇斯底里地说：“落落，对不起，我昨晚被她灌醉了，我什么都不懂，对不起，落落……”

我没有说话，听到电话那边同时有女人小声地哭。

“落落，你们十一放几天假，你可以来北京吗？我们一起去爬长城。”

“落落你怎么啦？怎么不说话？你生气了？”

“落落……”

“那个，我们学校十一不放假，搞军训呢……”我冷冷地说。

我一个人去爬长城。我想一个人静一静，是不是应该原谅西门霜呢？毕竟我们这么多年的感情，毕竟我是爱他的，毕竟他是那么帅的男孩，毕竟我是多么想和他天长地久……

从八达岭长城景区下来的时候我决定原谅他了。正好我想打电话告诉他我现